

权利要求书

- [权利要求 1] 一种人造骨，其特征在于：
包括仿生骨、支撑柱和三维多孔支架结构；
所述支撑柱和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均连接于所述仿生骨，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套设于所述支撑柱。
- [权利要求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柱的自由端的形状根据所需实际情况或病人实际情况所变动。
- [权利要求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柱为两圆柱及位于两所述圆柱之间的棱柱。
- [权利要求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棱柱的横截面为方形。
- [权利要求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棱柱的横截面积小于所述圆柱的横截面积。
- [权利要求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柱能够伸入被连接原本骨的连接端内，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套设于该被连接原骨的连接端。
- [权利要求 7]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的孔隙的形状及尺寸根据所需实际情况或病人实际情况所变动。
- [权利要求 8] 根据权利要求1至7任意一项所述的人造骨，其特征在于：所述仿生骨与所述支撑柱、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为一体结构；或者是，所述支撑柱、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分别经螺纹连接于所述仿生骨；或者是，所述支撑柱、所述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分别烧结连接于所述仿生骨。